

证券代码：920682

证券简称：球冠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25-096

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永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3,024,33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569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34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等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体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3,014,99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4%；反对股数 9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3,014,99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4%；反对股数 9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炜衡（宁波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星洁律师、马喜喜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炜衡（宁波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、高管签字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炜衡(宁波)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9 日